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 年 0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1218782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22ycv		
建设项目名称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21MA2BFW699H		
法定代表人（签章）	郭光辉		
主要负责人（签字）	滑朝裕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滑朝裕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9G10EL4R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亚运	20220503541000000013	BH052262	王亚运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亚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六、结论，校核	BH052262	王亚运
吕照恩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H060014	吕照恩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9G10EL4R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洛阳鼎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郑丁榜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水环境污染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态资源监测；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境保护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12日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西小屯、东涧沟村洛阳升龙广场C区17栋2023室



登记机关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9G10EL4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王亚运（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220503541000000013，信用编号 BH05226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吕照恩（信用编号 BH060014）、王亚运（信用编号 BH052262）（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 年 4 月 3 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王亚运
证件号码: 4108221990092656019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9月
批准日期: 2022年05月29日
管理号: 202205035410000000013



表单验证号码cf1716b415c44ca4a92595e9580744a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822199009056019			
社会保障号码	410822199009056019	姓 名	王亚运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博爱县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6681.24	1145.28	0.00	86	1145.28	27826.52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7-01	参保缴费	2016-07-01	参保缴费	2014-1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	-	-	-	-	-
05	-	-	-	-	-	-
06	-	-	-	-	-	-
07	-	-	-	-	-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3.08 14:38:43 打印时间：2024-03-08						

表单验证号码70feb5a386d441a29cd5bfa55d9810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924197912264720			
社会保障号码	412924197912264720	姓 名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21-02-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9355.42	1145.28	0.00	37	1145.28	10500.70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1-02-01	参保缴费	2021-02-01	参保缴费	2021-02-25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4.03.08 14:36:48 打印时间：2024-03-08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项目代码	2401-411221-04-05-931681		
建设单位联系人	滑朝裕	联系方式	13303888801
建设地点	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崤店村		
地理坐标	(111 度 58 分 47.100 秒, 34 度 44 分 59.648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渑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01-411221-04-05-931681
总投资（万元）	8000	环保投资（万元）	136
环保投资占比（%）	1.7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00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本项目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符合性分析 项目原料为砂子、水泥、粉煤灰、石粉和添加剂，建成后可年产30万吨干混砂浆。其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和产品等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应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项目已经澠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项目代码为：2401-411221-04-05-931681，项目备案证明见附件2。 二、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河南省人民政府于2020年12月28日以豫政〔2020〕37号文发布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一）划分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相关要求，划定全省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并实施分类管控。为确保政策协同，划定的各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的数量、面积和地域分布依照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的空间格局、约束性指标等调整确定。 ——优先保护单元。指具有一定生态功能、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突出空间用途管控，以生态环境保护优先为原则，依法禁止或限制有关开发建设活动，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 ——重点管控单元。指人口密集、资源开发强度较大、污染物排放强度相对较高的区域。主要推动空间布局优化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深化污染治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险，守住环境质量底线。
---------	---

	——一般管控单元。指除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生态环境状况得到保持或优化。 （二）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基于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要求，从优化空间布局、管控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险、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提出管控要求，分类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建立“1+3+4+18+N”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体系，“1”为全省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3”为我省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苏皖鲁豫交界地区三大重点区域大气生态环境管控要求；“4”为省辖黄河流域、淮河流域、海河流域、长江流域四大流域水生态环境管控要求；“18”为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N”为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 1、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三门峡市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为伏牛山地生态区的苍龙涧河和青龙涧河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兴隆河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涧河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和沿黄生态涵养带的黄河干流水源保护生态保护红线区。 根据三门峡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分结果图可知，本项目不在三门峡市生态保护红线内。且项目选址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以及基本农田保护区、基本草原、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等敏感点存在，项目的建设不涉及生态红线。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
--	--

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功能类别划分见下表。

表 1-1 区域水、气、声环境功能类别

环境要素		功能	质量标准
大气环境	项目区域	二类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涧河	Ⅲ类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中Ⅲ类
地下水	/	Ⅲ类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声环境		2 类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大气环境现状：根据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 2022 年环境质量数据，项目所在评价区域，PM_{2.5}、PM₁₀、O₃ 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对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功能。

声环境：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地表水：根据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 2022 年地表水环境质量数据，本次评价选取渑池县涧河出境断面进行区域地表水评价，涧河吴庄断面水环境功能区划为Ⅲ类。涧河塔尼断面水质各项监测因子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标准。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水排放，对项目区域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根据本次环境现状调查来看，区域环境质量除大气外其他环境要素质量现状均能满足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且有一定的

	环境容量，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实施达标治理规划可以实现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本项目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不会破坏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限 项目采用的能源主要为水、电，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的措施，可使产生的污染物得到了有效的处置，符合清洁运营的要求。项目对资源的使用较少、利用率较高，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包括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控制、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四个维度。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崤店村，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系统查询结果，项目所在区域属一般管控单元（详见附图5），与渑池县一般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	--

其他符合性 分析	表 1-2 项目与《三门峡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 编码	管控单 元分类	环境管控 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u>ZH41122130001</u>	一般管 控单元	渑池县一 般管控单 元	空间布局 约束	<u>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u> <u>2、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u>	<u>本项目不涉及。</u>	相符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u>1、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u> <u>2、污染地块治理与修复期间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对地块及其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治理与修复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或者处置，并达到相关环境标准和要求。</u>	<u>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不含重金属，且处理后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本项目不属于污染地块治理与修复。</u>	相符
				环境风险 防控	<u>1、重点监管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u> <u>2、开展尾矿库安全隐患排查及风险评估。</u> <u>3、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u>	<u>本项目不涉及。</u>	相符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u>推进尾矿（共伴生矿）综合利用和协同利用。</u>	<u>本项目不涉及。</u>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在主导生态功能区范围内，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区域环境质量满足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有一定的环境容量，且各污染物均可做到达标排放；项目使用资源为清洁的电能和水，利用率较高，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符合国家产业、地方政策和环境准入标准和要求。

三、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崤店村，占地 3000m²，拟利用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及空地进行建设。根据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项目环评附件内容，渑池县国土资源局对该用地出具了用地规划情况的复函（见附件 6），该复函显示，该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项目用地符合《渑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因此，项目选址符合洪阳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国家土地政策要求。

四、本项目与“两高”文件相符性分析

经查阅《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两高”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豫环文〔2021〕100号）、《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崤店村，本项目为干混砂浆生产项目，不属于相关文件中注明的“两高”项目。

五、本项目与《渑池县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渑环攻坚办〔2023〕6号）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方案内容	相符性分析
（一）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2.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按照新修订的《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制定 2023 年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严格执行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法规标准，明	本项目工艺、装备不属于《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中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

		确落后产能淘汰目标任务，组织开展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对落后产能实施动态“清零”。	
(五) 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	15.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高质量推进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2023 年底前全省钢铁、水泥企业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达到超低排放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文件所列重点行业	
	16.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以水泥、电解铝、氧化铝、砖瓦窑、陶瓷、炭素、耐火材料、石灰窑等行业工业窑炉为重点，全面提升污染物治理设施、无组织排放管控和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实施清洁生产改造，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023 年 5 月底前，全面排查除尘脱硫一体化、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湿法脱硝、氧化法脱硝等低效治理设施以及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 VOCs 简易低效治理设施；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10 月底前，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提升现有治污设施处理能力、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式完成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	本项目生产车间密闭，物料封闭堆存，厂区门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1套，厂区地面定时采用洒水车洒水，保持地面湿润，并及时清扫道路。项目无组织废气经上述治理设施后对环境影响不大，可做到厂界达标排放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澠池县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澠环攻坚办〔2023〕6 号）文件要求。			
六、本项目与《澠池县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澠环委办〔2023〕1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项目与澠环委办〔2023〕1 号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方案内容	相符性分析	
(六)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	18.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绕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开展工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推动地方和重点用水企业搭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2023 年年底，争创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企业。	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均沉淀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委托附近村民清掏施肥利用，无废水外排。	

	20.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落实环境准入，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在造纸、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皮革、印染、有色、原料药制造、电镀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深入推进清洁生产审核，推动清洁生产改造，减少单位产品耗水量和单位产品排污量，促进企业废水厂内回用。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清掏肥田利用，不外排。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浉池县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浉环委办〔2023〕1号）文件要求。		
七、本项目与《浉池县2023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浉环攻坚办〔2023〕8号）相符性分析		
表 1-5 项目与浉环攻坚办〔2023〕8号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方案内容	相符性分析
（一）加强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2.推动重点监管单位规范化监管。 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及时向社会公开，依法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全面落实法律义务。	本项目不属于土壤重点监管单位
	3.全面加强固体废物监管。 持续开展危险废物排查整治，全面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利用处置和环境风险防范“三个能力”，推动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工作，加强全县医疗废物安全管理，动态更新涉危险废物企业“四个清单”，有序推进固废监管信息化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持续推进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浉池县 2023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浉环攻坚办〔2023〕8 号）文件要求。		
八、本项目与《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号文）相符性分析		
表 1-6 项目与豫环委办[2023]3 号文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	1、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建设内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要求；

		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全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煤化工、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2、不涉及以上禁止类行业； 3、项目实施严格落实“三同时”管理，本项目符合商砼（沥青）搅拌站企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相关要求
	2	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修订《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实施落后产能“动态清零”。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应为允许类。不属于《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中行业
本项目符合《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 号文）相关要求。			
九、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表 1-7 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料场密闭治理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雾抑尘设施。 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3、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所有物料均在封闭车间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车间安装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所有地面硬化，投料及筛分工序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集气管道，厂区出口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 相符

		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分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二	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40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10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4、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本项目生产工序均使用密闭式提升机、螺旋输送机输送物料，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直接返回作为生产原料。	相符
	三	生产环节治理 1、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2、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物料下料、搅拌、均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粉状物料进入料仓暂存，砂石料进入料罐暂存	相符
	四	厂区、车辆治理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2、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3、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洒水抑尘，厂区空地绿化。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	相符
	五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 1、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2、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厂区安装视频监控、空气微站等设施	相符

十、与《河南省 2021 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提升行动方案》（豫环文〔2021〕59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河南省 2021 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提升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类别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实施范围	达标提升行动重点选取产排污量大的火电（含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等）、钢铁冶炼、焦化、水泥（含独立粉磨站）、耐火材料、玻璃（指含有玻璃熔窑的企业）、铸造、碳素（包含石墨）、铝工业（指氧化铝和电解铝企业）、砖瓦、石灰、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印刷、农药、制药、无机化学制造等行业以及涉及工业涂装、工业窑炉、锅炉的工业企业，通过重点带动一般，推动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实现全面达标排放。	本项目属于干混砂浆项目，不属于本次方案实施范围重点行业，由预测数据可知，项目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相符
三、工作目标 (一) 有组织排放。	钢铁、水泥、火电、焦化、铝工业、黄金冶炼、印刷企业及涉及工业涂装工序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实现河南省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玻璃、耐火材料、铸造、陶瓷、碳素、石灰等行业全面实现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排放限值要求；农药生产企业，制药企业，涂料、油墨及胶粘剂生产企业，无机化学制造企业，砖瓦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实现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及修改单要求（有特别限值的应执行特别限值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各废气污染物排放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1953-2020）要求及商砼（沥青）搅拌站企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相符
(二)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治理应达到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治理措施要求，针对原料运输、贮存、装卸、混合、转运、加装、工艺过程、产品出料、包装等各个生产环节，持续做好全流程控制、收集、净化处理工作，完善在线监测、视频监控和相应的污染物排放监测设备，全面实现“五到位、一密闭”（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物料运输抑尘到位，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裸露土地绿化到位，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厂区内贮存的各类易产生粉尘的物料及燃料全部密闭）；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的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	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达到了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治理措施要求，针对原料输送、筛分、贮存等各个生产环节，做好全流程控制、收集、净化处理工作，全面实现“五到位、一密闭”。	相符
四、工作任务	(二) 大力提升有组织排放治理水平。各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下同）生态环境局督促相关企业因厂制宜选择成熟可靠的环保治理技术，鼓励采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湿式静电除尘器、高效滤筒除尘器等除尘设施；	本项目投料、筛分、搅拌、包装及成品暂存工序采用了脉冲滤料袋式除尘器，各项污染物可以实现达标排放。	相符
	(三) 强力推进无组织排放治理效果。……储存环节应采用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	项目原料仓、投料、筛分、搅拌、包装及	相符

	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装卸、转移和输送环节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生产和使用环节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并有效收集废气，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对于采用局部集气罩的，应根据废气排放特点合理选择收集点位，通过更换大功率风机、增设烟道风机、增加垂帘等方式，提高废气集气效率。	成品暂存采用了袋式除尘器，并置于封闭车间内，卸料时减小落料差，厂区门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1套，厂区地面定时采用洒水车洒水，保持地面湿润，并及时清扫道路。减少了无组织排放。	
	（四）认真贯彻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加大排污许可证后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查处、依法打击、公开曝光无证排污和不按证排污等违法行为，倒逼排污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切实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严格落实“谁核发、谁监管”原则，统筹做好发证和执法监管工作，确保实现固定污染源持证排污动态全覆盖。	本项目建成投运前将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	相符

十一、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三门峡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及农业农村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重点行业企业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及减排措施》中国规定的 39 个行业，属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12 个行业中规定的“商砼（沥青）搅拌站”，且为新建项目，绩效分级相符性分析对照如下表所示。

表 1-9 绩效分级相符性分析

指标	商砼（沥青）搅拌站绩效分级指标 A 级企业基本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本项目使用电。	符合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1.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1.沥青烟、PM 治理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滤筒除尘器、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除湿电除尘外，设计效率	本项目涉颗粒物废气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及仓顶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9%以上。	符合

		不低于 99%); 2.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全面收集,经去除 PM(沥青烟)后,采用燃烧工艺进行处理或引至锅炉燃烧处理; 3.沥青槽及沥青储罐排气经密闭收集后,经去除 PM(沥青烟)后,采用燃烧工艺进行处理或引至锅炉燃烧处理; 4.燃气锅炉(导热油炉)完成低氮燃烧。		
	无组织管控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采用料仓、储罐、料库等方式封闭储存;沥青储罐设置在厂房内,呼吸孔安装 VOCs 收集净化设施; 2.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沥青运输、储存、装卸、加热、改性等过程密闭,沥青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投加,配备沥青加料自动联锁系统; 3.各物料破碎、搅拌、转载、下料口、卸料装车等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库顶等泄压口配备袋式除尘器或滤筒除尘器;搅拌机皮带跌落点等产生点配套抽风收尘及除尘装置,不得有明显粉尘逸散;卸沥青槽密闭,沥青槽及沥青储罐废气负压引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4.沥青砼搅拌(拌和)楼需二次封闭并将粉料储罐封闭在内,沥青砼搅拌机、搅拌楼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沥青砼成品装车处封闭,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 5.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采用封闭袋接或封闭式螺旋输送,卸灰区封闭; 6.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7.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本项目所有物料采用料仓、储罐、料库等方式封闭储存;储罐设置在厂房内,呼吸孔安装仓顶除尘器收集处理设施;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提升机、密闭螺旋料机、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砂料下料、筛分、物料搅拌、转载、下料口、装车等设置集尘设备并配置脉冲袋式除尘器,无明显粉尘逸散; 项目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采用封闭袋接输送,卸灰区封闭;原料堆场拟配备篷布覆盖物料,细粉物料封闭储存,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推拉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符合
		1.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1]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 2.洗车台周边配备视频监控,有辅助照明系统,视频监控记录能够保存三个月以上; 3.洗车台全自动操作,有最低冲洗时	本项目厂区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拟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洗车台周边配备视频监控,有辅助照明系统,视频监控记录能够保存三个月以上;洗车台全自动操作,有最低	符合

		间控制功能,具备自动和手动冲洗功能;洗车台长度不低于18米,配备热风烘干系统;	冲洗时间控制功能,具备自动和手动冲洗功能;洗车台长度不低于18米;洗车台拟配废水处理系统。	
	排放限值	1.PM、NMHC、沥青烟有组织排放浓度均不高于10mg/m ³ ; 2.VOCs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分别达到100%和80%; 3.厂界PM排放浓度不高于1mg/m ³ ; 4.锅炉(导热油炉)烟气排放要求: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不超过; 5、10、30mg/m ³ (基准氧含量3.5%)。	本项目PM有组织排放浓度不高于10mg/m ³ 。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 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4.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三个月以上。	本项目后期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企业运营后拟按照相关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拟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厂内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三个月以上。	符合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 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本项目正在办理环评手续中,拟通过环评审批后申请国家版排污许可证;项目拟建立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拟设置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拟开展自行监测(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符合
	环境管理 水平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消耗记录; 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 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拟做好以下台账记录: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燃料消耗记录;固废处理记录;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符合
	人员	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本项目拟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	符合

	配置	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公路运输（除水泥罐式货车外）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车辆； 2.厂区车辆全部达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本项目为物料、产品运输全部使用国六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均使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机械。	符合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1000万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	企业运营后拟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	符合
备注（1）：料场口与出厂口距离在100米以内的可合并安装1处洗车台				

十二、项目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表 1-10 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分类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第八章 强化环 境污染 系统治 理	第二节加大工业污染协同治理力度： 推动沿黄一定范围内高耗水、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加快钢铁、煤电超低排放改造，开展煤炭、火电、钢铁、焦化、化工、有色等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强化工业炉窑和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行生态敏感脆弱区工业行业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沿黄所有固定排污源要依法按证排污。	本项目位于渑池县洪阳镇崤店村，不属于左侧高耗水、高耗能企业，本项目不涉及炉窑和有机废气。本项目后期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的相关要求。

十三、项目与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1 渑池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及《关于调整三门峡市县级

	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请示》（三政文〔2019〕44号），渑池县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介绍如下： （1）刘郭水库，已取消，该水库长期干涸，不能满足供水条件； （2）洋河地下水井群，已取消，该水源地地下水水位下降，出水量严重不足，不能满足供水条件； （3）宋村水库，已取消，该水库长期干涸，不能满足供水条件； （4）南庄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库正常水位线（568.6m）以下区域及取水口西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m 的区域；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 3600m 两侧分水岭内的区域。 （5）裴窑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库正常水位线（585.0m）以下区域及取水口东侧正常水位线至 600m 高程的区域；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 3000m 两侧分水岭内的区域。 （6）西段村水库 西段村水库是三门峡市槐扒黄河提水工程的调节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38km²，库容 2970 万 m³，为中型水库。主要任务是服务渑池、义马地区农业生产及生活用水。为保护水源安全，2007 年省政府办公室发文将西段村水库蓄水高程 567.3m 以下列为一级水源保护区，全部汇流区域列为二级水源保护区。 （7）黄河槐扒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黄河取水口上游 2000 米、下游 200 米，5 年一遇洪水淹没区的水域及距岸边 50 米的陆域；汇水支流入河口上游 500 米的水域；西段村水库高程 567.6 米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一侧 200 米的陆域；输水渠道两侧 50 米的陆域。
--	---

	二级保护区：黄河一级保护区上游 2000 米、下游 200 米，10 年一遇洪水淹没区的水域及两侧 1000 米的陆域；汇水支流一级保护区外 300 米的水域；西段村水库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汇水区域。 （8）仁村乡坨坞地下水井群保护区（5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0m 的区域。 本项目所在乡镇无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且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委托附近村民清掏施肥利用，无废水排放口，故项目建设不会对澠池县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造成影响。 2 澠池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澠池县有以下 8 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1）澠池县果园乡鱼脊梁水库 一级保护区：水库正常水位线(524.7m)以下及以上至 543m 等高线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入库主河流上溯 2000m 河道内及两侧至分水岭的汇水区域。 （2）澠池县果园乡胡家洼水库 一级保护区：水库正常水位线（500.73）以下及以上 200m 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入库主河流上溯 2000m 河道内及两侧 50m 的区域。 （3）澠池县仰韶镇西阳村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4）澠池县仁村乡雪白村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洪阳河取水井上游 1000m 至下游 100m 河道内及两侧 50m 内的区域。
--	---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洪阳河上游 2000m 至下游 200m 河道内及两侧 200m 的区域。 （5）澠池县坡头乡西庄沟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西庄沟取水井上游 500m 至下游 100m 河道内及两侧 50m 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西庄沟上游分水岭至下游 100m 两侧至分水岭内的区域。 （6）澠池县南村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 50m 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连线外围 550m 区域。 （7）澠池县段村乡段村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330m 区域。 （8）澠池县张村镇张村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澠池县洪阳镇嵕店村，距项目最近的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澠池县仁村乡雪白村地下水井（共 1 眼井），项目位于澠池县仁村乡雪白村地下水井下游约 13.2km 处，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项目的建设不会对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造成影响。 综上，本项目不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故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和《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要求。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2 月 08 日，是一家从事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等业务的公司。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进行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拟建设“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拟利用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及空地进行建设，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目前已不再生产经营，设备已全部拆除。项目用地面积约 3000m²，主要建设一条干粉砂浆生产线，建成后可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原料为砂子、水泥、粉煤灰、石粉和外加剂。项目已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在渑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项目代码“2401-411221-04-05-931681”。

干粉砂浆是指由专业生产厂家生产的一种颗粒状或粉状混合物，采用包装或散装形式运至工地，用户按规定比例加水搅拌后即可直接使用。相对于传统采用普通搅拌机现场拌制的砂浆，干混砂浆具有品质优异、使用方便、绿色环保、保证建设工程质量、节约资源等众多优点。随着国家相关政策的推动，我国干粉砂浆行业稳步发展，具有很广阔的市场前景。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属于“第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中“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类，其中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用石加工；防水建筑材料制造；隔热、隔音材料制造；其它建筑材料制造（含干粉砂浆搅拌站）以上均不含利用石材板材切割、打磨、成型的；本项目属于预拌砂浆建设项目，因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类别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表 2-1 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备案内容	建设内容	一致性
项目名称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一致
建设单位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一致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嵕店村 东 1 号	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嵕店 村东 1 号	一致

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	3000 平方米	一致
建筑面积	/	1300 平方米	/
生产工艺	投料—计量—提升—搅拌—装车出库	黄砂筛分—投料—计量—提升—搅拌—装车出库	基本一致
产品	干混砂浆	干混砂浆	一致
投资	8000 万元	8000 万元	一致
主要设备	搅拌主机、提升机、除尘器、储存罐、空压机、全自动包装机	搅拌主机、提升机、振动筛、除尘器、空压机、全自动包装机	基本一致

由上表可以看出，实际生产工艺需要对黄砂进行筛分，实际生产设备较备案时种类多，详细。因此，本次评价认为实际建设内容较备案内容更具体，基本一致。

1、项目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利用企业现有闲置库房建设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2 项目组成情况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利用厂区现有闲置厂房（拟对现有厂房进行部分加高及封闭改造、安装自动感应卷帘门等），位于厂区西部，1F 钢架结构，车间北部为砂库区，南部为生产区，车间北高南低，最高为 20m，建筑面积约 950m ² （50m×19m）。	依托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厂房建设
	主搅拌楼生产区	<u>位于生产车间内，钢结构，长×宽×高=10.8m×8.2m×24m</u>	对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厂房进行部分改造，使其满足主搅拌楼安装要求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位于厂区北部大门东侧，2F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50m ² （20m×7.5m×6），总高 6m，1F 为办公区，2F 为职工休息区	依托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现有工程
	车辆冲洗装置	<u>位于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大门处</u>	/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厂区原有水井及无塔供水器，可满足厂区内用水需求	依托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现有工程

环保工程	排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		依托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现有工程
		项目供电由国家电网供给，可满足生产需求。		依托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现有工程
		办公区和职工休息室采用空调供暖制冷，不设置燃煤燃气锅炉。		新建
	废气	砂料入仓	于项目车间出入口外设干雾喷淋装置，可有效将车间内无组织散失的粉尘控制在车间内不外溢	新建
		汽车运输废气	运输道路为混凝土路面，新建车辆冲洗装置 1 台，厂区地面定时采用洒水车洒水，保持地面湿润，并及时清扫道路。	
		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粉尘	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22m 排气筒（DA002）	
		砂料入罐粉尘	机制砂、黄砂共用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2）+22m 排气筒（DA001）	
		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孔粉尘	分别自带 1 套仓顶除尘器（TA003~TA005）+22m 排气筒（DA001）	
		添加剂投加、混合搅拌粉尘	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6）+22m 排气筒（DA003）	
		成品入仓、包装、入罐车粉尘	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7）+22m 排气筒（DA003）	
	废水	初期雨水	厂区西南角最低处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 1 座	新建
		车辆冲洗废水	沉淀后重复利用不排放，并定期补充新鲜用水	新建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	新建
	噪声	设备噪声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
	固废	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由原供应商回收利用	/

		黄砂筛上物	外运做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填料	/
		除尘灰	除尘灰收集后全部做为原料利用	/
		生活垃圾	设置密闭式垃圾收集桶，统一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

2、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项目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包装规格	单位	产量
1	干混砂浆	罐车灌装	t/a	150000
2		50kg/袋	t/a	150000
合计				300000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机制砂储罐	60t	1个	存放机制砂
2	黄砂储罐	40t	1个	存放黄砂
3	水泥料仓	100t	1个	存放水泥
4	煤灰料仓	100t	1个	存放粉煤灰
5	石粉料仓	100t	1个	存放石粉
7	添加剂料仓	1.0m³/个	1个	暂存外加剂
8	振动筛	1225-1	1个	对外购黄砂进行筛分
9	待混仓	6m³	1个	对计量配料后的待混物料进行暂存
10	双轴无重力混合机	84t/h	1套	对主料和辅料进行配料，并进行密闭混合搅拌
11	主机板链提升机	NE50，提升高度 20.35m， 输送量：30m³/h	1台	提升物料至混合搅拌系统

<u>12</u>	螺旋输送机	<u>Φ219mm×5500mm, 输送 量: 40m³/h, 管壁厚度: 3mm</u>	<u>1 根</u>	将物料密闭输送至提升系 统
		<u>Φ219mm×3500mm, 输送 量: 40m³/h, 管壁厚度: 3mm</u>	<u>2 根</u>	将物料密闭输送至提升系 统
<u>13</u>	散沙板链提升机	<u>提升高度 20m, 容量: 1.3t/m³, 输送量: 30m³/h, 电机功率: 11kw</u>	<u>1 台</u>	输送砂石料至砂子储料罐 及振动筛
<u>14</u>	散装机	<u>型号: BCS-50YLC, 伸缩 升降, 产量: 5-7t/h</u>	<u>1 台</u>	位于成品缓存仓下部
<u>15</u>	无动力成品缓存 仓	<u>全容: 6m³, 阻旋式料位计</u>	<u>1 个</u>	存放散装成品

主要生产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能力主要受搅拌设备生产能力限制, 本环评以无重力混合机加工能力确定项目产能。产能分析如下:

表 2-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分析表

设备 名称	台 数	最大生产 能力	年工作 天数	每天工作 时间	年时基数	年加工 能力	年需要加 工量
无重力 混合机	<u>1 台</u>	<u>84t/h</u>	<u>230d</u>	<u>16h</u>	<u>3680h</u>	<u>309120t/a</u>	<u>300000t/a</u>

4、项目原辅材料消耗及能源消耗

项目原料为砂子、水泥、石粉、粉煤灰及外加剂, 砂子一部分为外购尾矿砂石(机制砂), 一部分为黄砂, 项目所需原料均由附近地区购买, 可确保原料供应。物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运输方式	供应来源
<u>1</u>	机制砂	<u>t/a</u>	<u>90381.45</u>	密闭箱式 运输车	<u>颗粒状, 粒径约 0~5mm, 运至本项目区内, 经提升机提升至储罐内存放, 含水率 3%</u>
<u>2</u>	黄砂	<u>t/a</u>	<u>90381.45</u>	密闭箱式 运输车	<u>颗粒状, 运至本项目区内, 经提升机提升至 储罐内存放, 含水率 3%</u>
<u>3</u>	石粉	<u>t/a</u>	<u>60254.30</u>	罐车	粉状, 罐车运至厂区, 打入储罐内存放
<u>4</u>	水泥	<u>t/a</u>	<u>39165.3</u>	罐车	粉状, 罐车运至厂区, 打入储罐内存放
<u>5</u>	粉煤灰	<u>t/a</u>	<u>21089.0</u>	罐车	粉状, 罐车运至厂区, 打入储罐内存放
<u>6</u>	外加剂	<u>t/a</u>	<u>60</u>	汽车	<u>外购, 袋装, 固态, 粉状, 50kg/袋, 生产区 域少量存放</u>
<u>7</u>	水	<u>m³</u>	<u>511.6</u>	水井	厂区原有水井及无塔供水器

8	包装袋	万个	300	汽车	外购, 约 50%产品需要包装, 包装规格 50kg/袋
9	电	万 kw·h	300	国家电网	/

注：机制砂:干黄砂:石粉:水泥:粉煤灰:外添加剂=300:300:200:130:70:0.2。

主要原物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2-7 原物理化性质见表

序号	物料名称	主要理化性质
1	外添加剂	外加剂：化学名称萘磺酸盐甲醛缩合物，外观为粉剂棕黄色粉末，液体棕褐色粘稠液。固体含量：粉剂>94%、液体>40%，净浆流动度≥230mm，硫酸钠含量≤10，氯离子含量≤0.5%。混凝土外加剂常用的主要是萘系高效减水剂，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和脂肪族高效减水剂。萘系高效减水剂：萘系高效减水剂是经化工合成的非引气型高效减水剂。化学名称萘磺酸盐甲醛缩合物，它对于水泥粒子有很强的分散作用。对配制大流态砼，有早强、高强要求的现浇砼和预制构件，有很好的使用效果，可全面提高和改善砼的各种性能，广泛用于公路、桥梁、大坝、港口码头、隧道、电力、水利及民建工程、蒸养及自然养护予制构件等。

物料周转周期分析：

该项目年生产 230 天，根据机制砂:黄砂:石粉:水泥:粉煤灰:外添加剂=300:300:200:130:70:0.2 的配比，机制砂、黄砂、石粉、水泥、粉煤灰日使用量分别约为 390t、390t、260t、170t、90t、0.25t。本项目机制砂及黄砂可由密闭箱式运输车运输堆放至密闭生产车间北侧的砂库区，预计砂料堆存量可满足 3 天左右的生产需求；水泥、煤灰、石粉为粉状物料，采取罐车直接打入储罐内，因此，物料的储存量直接由储罐容积大小决定，考虑到水泥、煤灰、石粉储罐容积为 100t，因此水泥、煤灰、石粉周转周期 1 天/次。

5、公用工程

5.1 给水系统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以及绿化用水等，其中生产用水包括场地抑尘用水和车辆冲洗用水。项目供水依托厂区原有水井及无塔供水器，可满足厂区内用水需求。

车间门口干雾喷淋抑尘用水：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 41/T385-2020）“表 43 公共设施管理业用水定额”，按“道路和场地喷洒”用水

	定额通用值$[2.0\text{L}/(\text{m}^2\cdot\text{d})]$的 50%计，车间门口喷淋面积约 20m^2，则场地抑尘用水量为 $4.6\text{m}^3/\text{a}$。 车辆冲洗用水：项目每年原料输入量及产品输出量约为 60 万 t/a，载重量 30t/车，每天进出车辆约为 87 辆。项目在厂区大门口处设置有车辆冲洗装置，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每车次用水量约为 20L，则车辆冲洗年用水量为 $400\text{m}^3/\text{a}$，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重复利用不排放，并定期补充新鲜用水，补充量约为 $40\text{m}^3/\text{a}$。 绿化用水：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 41/T385-2020）“表 43 公共设施管理业用水定额”，按“绿地浇灌（豫西区）”用水定额通用值为 $0.65\text{m}^3/(\text{m}^2\cdot\text{a})$，项目绿化面积约 400m^2，则绿化用水量约为 $260\text{m}^3/\text{a}$。 生活用水：职工均为附近村民，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无食堂废水产生，生活用水主要为职工洗漱等用水。运营期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用水量按《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 41/T385-2020）$90\text{L}(\text{P}\cdot\text{d})$ 的 50%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0.9\text{m}^3/\text{d}$（$207\text{m}^3/\text{a}$）。 5.2 排水系统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本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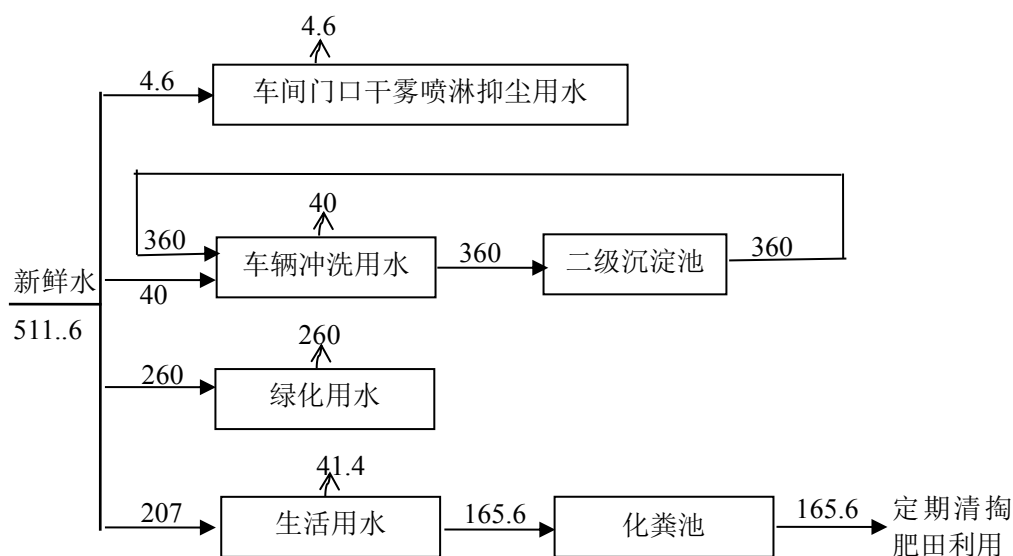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3/a

5.3 供电

由当地电网供电，在厂区设置 15m^2 变压器房 1 间，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6、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拟用职工 20 人，工作制度实行两班制，每班 8 小时，年生产 230 天。

7、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利用闲置厂房及空地建设。厂区北部区域为生活区，东部为生产区，厂房功能区划按生产工艺流程由北向南设置，北车间为原料暂存库，南车间为生产区，生产设施由北向南依次设置。满足工艺流程要求，物流顺畅，充分利用现有场地和设施，布置紧凑、安全可靠、方便管理。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1、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系利用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及空地进行建设，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目前已不再生产经营，设备已全部拆除。施工工期短，施工期主要对场地进行平整、硬化，密闭处置，统一划分功能区。对生产车间生产区域进行加高处理并购置安装设备；建设车辆冲洗装置及沉淀池、排水沟、初期雨水收集池等。施工期将会产生少量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及施工机械尾气；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噪声为施工的机械噪声；固废为少量的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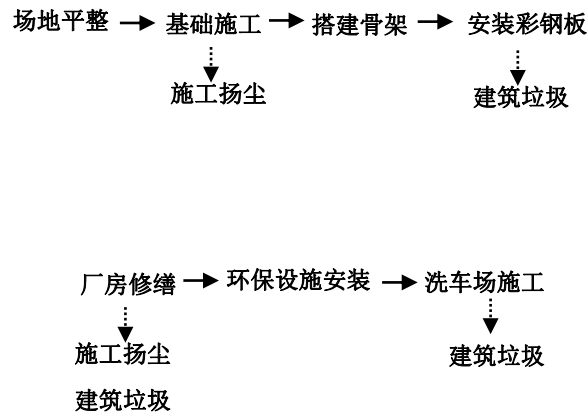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施工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运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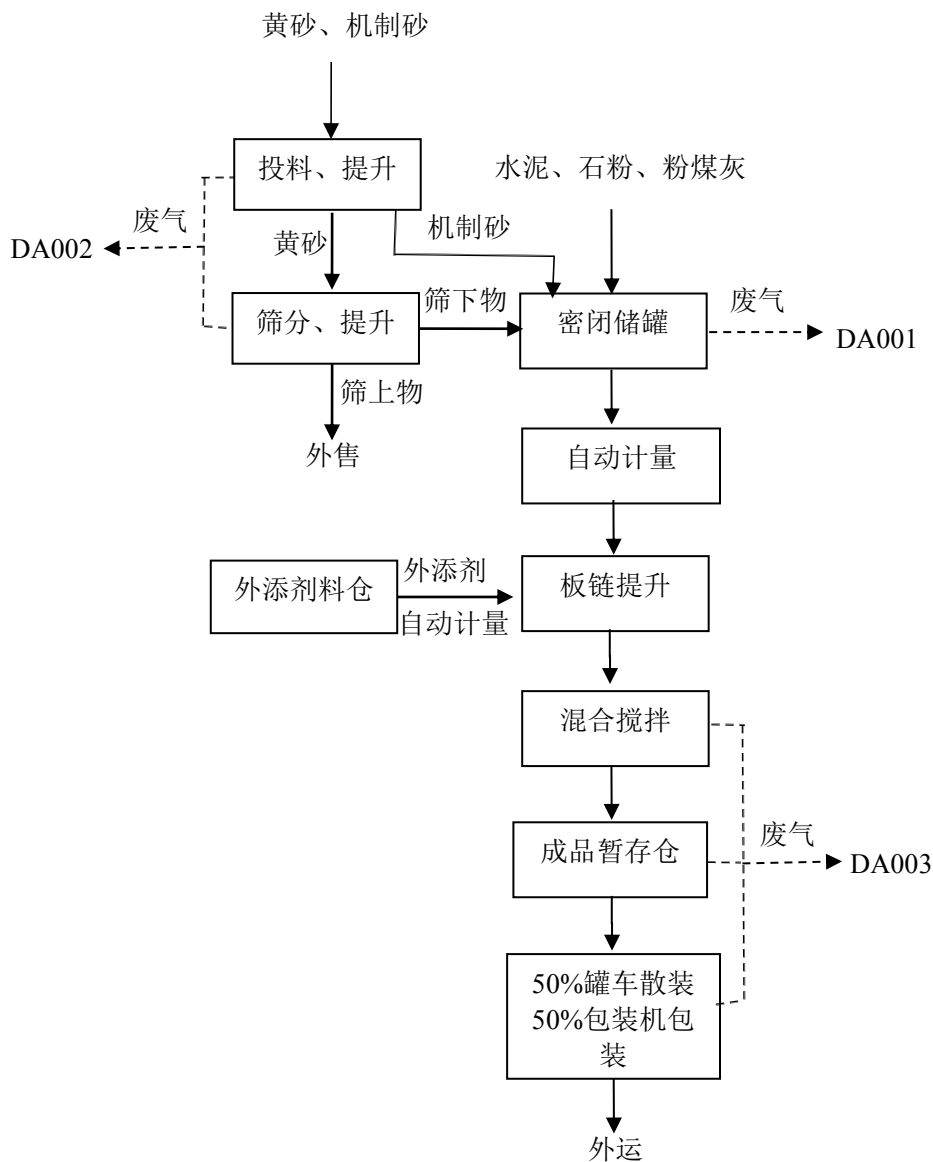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原料上料、筛分、暂存：机制砂、黄砂由密闭箱式运输车运至本项目砂库区内，然后经铲车将砂库区的砂料转运至砂料进料口下料，机制砂落至密闭输送机内（输送机为密闭设置），随输送机运至密闭提升机受料口处，进入提升机内（提升机受料口处设有集气罩，并配套脉冲袋式除尘器 TA001），随提升机运至机制砂储罐内；黄砂经下料口下料落至振动筛筛分（筛分机受料口设有集气罩，

并配备脉冲袋式除尘器 TA001)，经筛分后的黄砂落入密闭输送机内（输送机为密闭设置），随输送机运至密闭提升机受料口处，进入提升机内（提升机受料口处设有集气罩，并配套脉冲袋式除尘器 TA001），随提升机运至黄砂储罐内，项目设置机制砂储罐及黄砂储罐各 1 个；水泥、粉煤灰和石粉由罐车运至厂区后，直接打入密闭水泥料仓、粉煤灰料仓及石粉料仓内，项目共设置水泥料仓、粉煤灰料仓和石粉料仓各 1 个；外购袋装添加剂人工拆包后，送入密闭式添加剂料仓，项目共设置 1 个添加剂料仓。项目对生产车间进行密闭，添加剂、黄砂、机制砂下料、黄砂筛分、提升机转运工序共设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并设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02）；机制砂储罐、黄砂储罐共用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2），水泥料仓、粉煤灰料仓及石粉料仓分别自带 1 套仓顶除尘器（共 3 套，TA003~TA005），并设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01）。

②搅拌：机制砂、黄砂、水泥、粉煤灰、石粉按 300：300：200：130：70：0.2 的比例分别经与罐底出料口密闭连接的螺旋输送机输送、计量装置计量后，进入密闭的混合机中进行搅拌；项目生产干拌砂浆所需的添加剂经计量后直接投入人工投料口至密闭的混合机中进行搅拌，在密闭式搅拌机内将物料充分混合，并密闭输送至成品料暂存仓。混合搅拌粉尘经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TA006），通过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③入成品料仓：项目设置 1 个成品干混砂浆缓存料仓及成品装车系统，成品装车系统设置散装平台、散装接头和 1.5m 可伸缩布袋等设施，成品料仓粉尘由集气管收集，经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TA007），通过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03）合并排放。

2、主要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产污环节详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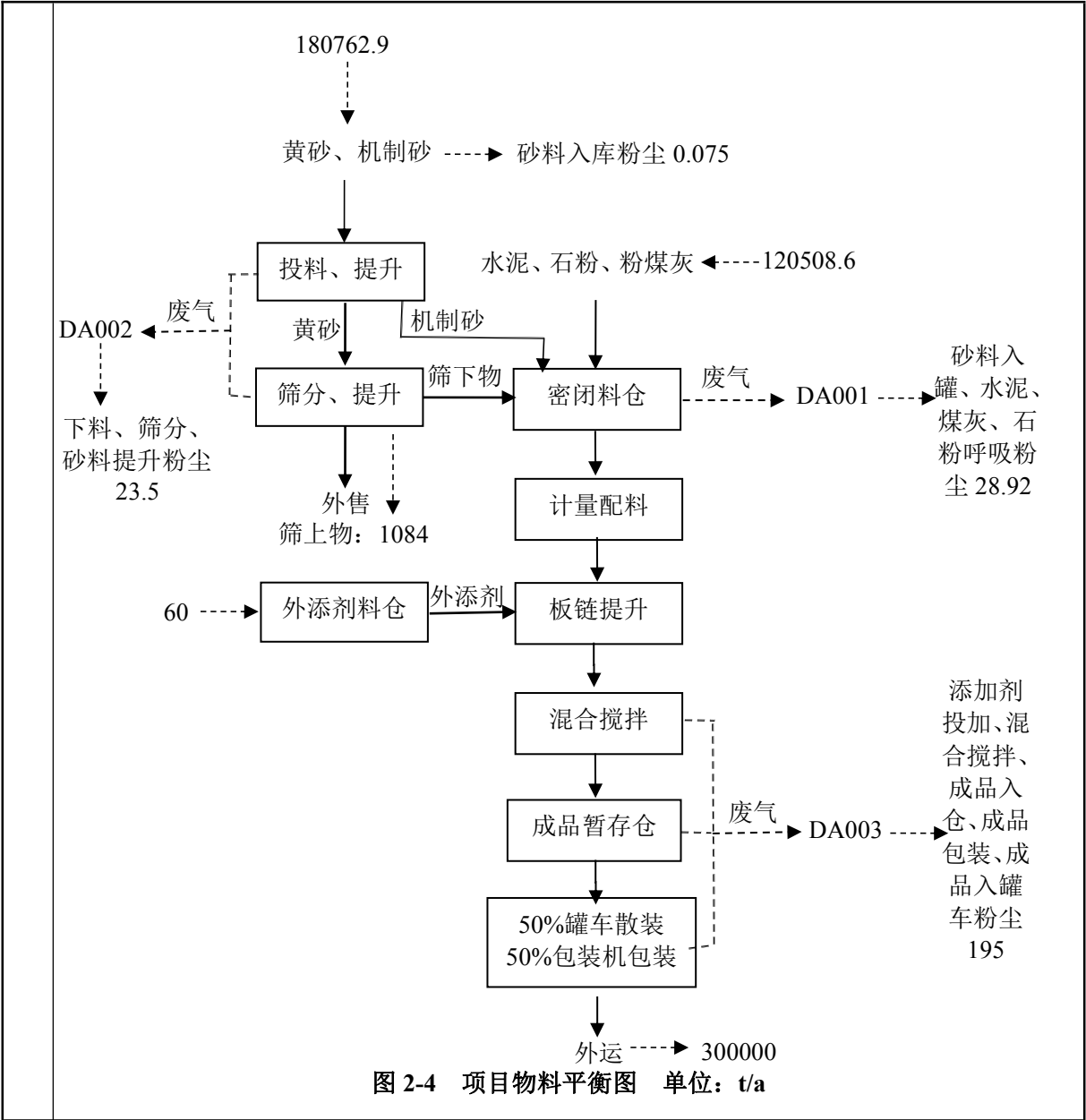
表 2-8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砂料入库	颗粒物	于项目车间出入口外设干雾喷淋装置，可有效将车间内无组织散失的粉尘控制

				在车间内不外溢
		砂料下料		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22m 排气筒（DA002）
		黄砂筛分		
		砂料提升转运		机制砂、黄砂共用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2）+22m 排气筒（DA001）
		砂料入罐		
		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		分别自带 1 套仓顶除尘器（TA003~TA005）+22m 排气筒（DA001）
		添加剂投加		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6）+22m 排气筒（DA003）
		混合搅拌		
		成品入仓		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7）+22m 排气筒（DA003）
		成品包装		
		成品入罐车		厂区门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 1 套。运输道路为混凝土路面，厂区地面定时采用洒水车洒水，保持地面湿润，并及时清扫道路
		运输车量废气		
	废水	车辆冲洗水	SS	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重复利用不排放，并定期补充新鲜用水
		生活污水	SS、COD、BOD、NH ₃ -N	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
		初期雨水	COD、SS	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固体废物	收尘灰	/	作为产品外售
		振动筛收集的筛上物	/	收集后外运做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填料
		外添加剂废包装材料	/	收集后由原供应商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设置密闭式垃圾收集桶，统一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噪声	提升、搅拌、筛分、风机	机械噪声	减振、隔声、消声

3、物料平衡

本项目物料平衡见下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系在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及空地基础上进行建设，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于 2012 年投资建设了“年产 4 万吨流延膜及无纺布项目”，是一家以从事流延膜、无纺布生产与销售为主的企业。根据河南工贸有限公司提供的承诺书，该项目业已拆除相关生产设备，并承诺后期不再生产。因此，本项目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三门峡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 2022 年渑池县生态环境质量公告，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渑池县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mu\text{g}/\text{m}^3$)	标准值/($\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3	70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163	160	不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25	40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4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渑池县区域 PM _{2.5} 和 PM ₁₀ 的年均浓度、O ₃ 的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因此 2022 年度渑池县属于不达标区。					
为持续改善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深入推进 2023 年全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渑池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渑池县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渑环攻坚办〔2023〕6 号），通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筹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聚焦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加快推进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优化调整，强化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污染源治理，着力推进大气多污染物协同减排，精准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年度空气质量改善和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任务，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选取渑池县涧河出境断面进行区域地表水评价，涧河吴庄断面水环境功能区划为Ⅲ类。					

根据《澠池县环境质量报告书（2022 年度）》涧河吴庄断面 2022 年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2 2022 年涧河吴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		吴庄断面	
		均值	类别
1	pH（无量纲）	8.1	I
2	溶解氧	7.2	II
3	高锰酸盐指数（mg/L）	3.8	II
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1	III
5	氨氮（mg/L）	0.430	II
6	石油类（mg/L）	0.01L	I
7	挥发酚（mg/L）	0.0003L	I
8	汞（mg/L）	0.00002L	I
9	铅（mg/L）	0.01L	I
10	化学需氧量（mg/L）	18	III
11	总磷（mg/L）	0.11	III
12	铜（mg/L）	0.008	I
13	锌（mg/L）	0.05L	I
14	氟化物（mg/L）	0.43	I
15	硒（mg/L）	0.0029	I
16	砷（mg/L）	0.002	I
17	镉（mg/L）	0.001L	I
18	六价铬（mg/L）	0.004L	I
19	氰化物（mg/L）	0.004L	I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0.05L	I
21	硫化物（mg/L）	0.004	I

根据监测结果，涧河吴庄断面符合III类水质，水质状况“良好”，与上年度的IV类水质相比，水质状况有所好转。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本次不再进行声环境现状调查。

	4、生态环境现状 经现场调查，项目评价区域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受国家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种类，所在区域以道路、工业厂房等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生态环境较好。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为干混砂浆搅拌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不需要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车间内全部硬化处理，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本次不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存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居住区），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3-3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目标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 m</th></tr><tr><th>经度</th><th>纬度</th></tr><tr><td>崮店村</td><td>111.973348</td><td>34.750294</td><td>居民</td><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域</td><td>W</td><td>230</td></tr><tr><td>营里村</td><td>111.986856</td><td>34.750422</td><td>居民</td><td>E</td><td>475</td></tr></table> 2、声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详见附图 2。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厂址位于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崮店村东 1 号，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目标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经度	纬度	崮店村	111.973348	34.750294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域	W	230	营里村	111.986856	34.750422	居民	E	475
目标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经度	纬度																					
崮店村	111.973348	34.750294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域	W	230																	
营里村	111.986856	34.750422	居民		E	475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主要标准要求
	废气	DB41/1953-202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颗粒物 10mg/m ³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照点差值）：0.5mg/m 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排放限值			/
	噪声	GB12523-201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昼间≤70dB(A)，夜间≤55dB(A)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类	昼间≤60dB(A)，夜间≤50dB(A)
	固废	GB18599-20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厂区设置化粪池，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定期委托附近村民清掏肥田。因此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为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2.44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施工期为6个月，施工人数约10人，施工期厂区内不设置食宿。施工期建设内容主要为生产车间的改造、设备的安装和调试等，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建筑废水、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场地扬尘、施工机械废气、施工机械噪声、生活垃圾、废弃土石方等。 1、废气 (1) 施工车辆尾气 施工过程中废气主要来源于非道路移动机械（如装载机、挖掘机、推土机、压路机、叉车等）燃用柴油排放的废气。针对此类废气，提出如下防治方案： ①施工期使用的非道移动机械符合国家现阶段排放标准，不超过标准排放大气污染物，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未安装污染控制装置或者污染控制装置不符合要求，不能达标排放的，进行维修或加装、更换符合要求的污染控制装置； ②施工单位新购入的机械设备必须达到国家现阶段排放标准，并优先选购新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③施工期禁止任何人擅自拆除、破坏或者非法改装污染控制装置； ④施工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登记本项目施工期内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⑤施工单位对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定期进行维护保养，确保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过程中尾气排放符合排放标准； ⑥建设单位加强管理，对项目施工期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检查核实，确保在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取得排放标志； ⑦建设单位督促施工方从正规渠道购买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油，并留存进货凭证、建设台账。 (2) 施工扬尘 项目建设过程中，粉尘污染主要来源于土方开挖、原材料堆放、运输等产生的扬尘以及建筑材料的现场搬运及堆放扬尘。其中场地清理、土方挖掘、进出施工现场车辆引起的道路扬尘较大，原材料堆存、建筑结构施工、设备安装等产生量较
---------------------------	--

小或不产生扬尘。

为减轻建设期扬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根据《浞池县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浞环攻坚办〔2023〕6 号）等文件要求，本项目施工期建筑施工工地采取的扬尘控制措施及要求如下：

①施工现场设置控制扬尘污染责任标志牌，标明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主管部门、责任人及环保监督电话等内容。

②施工现场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高 2.5m 稳固、整齐、美观的围挡（墙），围挡（墙）间无缝隙，底部设置防溢座，顶端设置压顶。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主体外侧使用合格阻燃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安全网保持整齐、牢固、无破损，严禁从空中抛撒废弃物。

③施工现场保持整洁，场区大门口及主要道路、作业区、生活区采取混凝土硬化。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设置冲洗槽和沉淀池，保持排水通畅，确保出场运输车辆清洗率达到 100%。

④建设单位委托具有垃圾运输资格的运输单位进行渣土及垃圾运输。采取密闭运输，车身保持整洁，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工程渣土飞扬、洒落、流溢，严禁抛扔或随意倾倒，保证运输途中不污染城市道路和环境，对不符合要求的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严禁进场进行装运作业。

⑤施工单位在场内转运土石方、拆除临时设施时科学、合理施工，采用有效的洒水降尘措施；土石方工程在开挖和转运沿途采用湿法作业；施工现场使用商品混凝土，沙浆、水泥、石灰粉等建筑材料存放在库房内或者严密遮盖。沙、石、土方等散体材料集中堆放且覆盖。场内装卸、搬倒物料遮盖、封闭或洒水，不凌空抛掷、抛撒。大风天气或市政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严禁进行土方开挖、回填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施工，同时覆网防尘。

⑥施工场地做到“六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标准化围蔽、工地砂土不用时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化、拆除工程 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冲净车轮车身、施工现场长期裸土 100%覆盖或绿化。

⑦施工现场砌筑垃圾堆放池，墙体坚固。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日产日清。

⑧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午间施工，严禁夜间施工。尽量缩短工期，及时恢复场地植被，运输过程中采取帆布遮盖防止漏撒和飞扬；运输物料的车辆需加盖篷布，限速行驶，不得超载，并对运输道路进行定期清扫、洒水。

⑨加强施工机械的保养维护，提高机械的正常使用率；加强对机械、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减少烟度和颗粒物排放。禁止使用废气排放超标的车辆。

综上所述，施工扬尘会造成局部地段降尘量增多，对施工现场周围的大气环境会产生一定的影响，这种影响是局部的、短期的，工程完成之后就会消失，但在建设期基建施工过程中①选择有经验、有资质的施工单位，做到文明施工，土方的挖掘、堆放要规范有序，且定期洒水；②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现场配制砂浆；③施工过程中不断对场地进行洒水，以防止在有风的条件产生扬尘。④加强环境管理，责任落实到个人。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等。其中工程施工废水主要是机械设备、车辆冲洗废水，这部分废水有一定量的油污和泥沙。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含有一定量的有机物。另外，雨季作业场地的地面径流水，含有大量的泥土和高浓度的悬浮物。

为了减少对地表水体的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土方开挖尽量避开雨季，有雨天气做好施工导流工作，施工场地撒落的物料及时清扫，物料堆放采取防雨水冲刷和淋溶措施，防止大量浑水进入地表水体或下渗。

（2）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集水池、沉砂池等临时性污水简易处理设施，将施工废水进行处理后用作施工材料混合用水，路面降尘及喷洒用水，不外排；施工场地建旱厕，生活污水用于附近肥田利用。

(3) 注意场地清洁，及时维护和修理施工机械，严禁施工机械机油的跑冒滴漏，若出现漏油现象，及时采取措施，用专用装置收集并妥善处理。

(4) 施工单位对施工场地用水严格管理，贯彻“一水多用、重复利用、节约用水”的原则，尽量减少废水的排放量，减轻废水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综上，在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可尽量减小施工期对区域水环境的影响。

3、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是建筑施工机械设备噪声和运载建筑原料及建筑垃圾车辆噪声等。施工机械如挖掘机、液压打桩机等产生的非稳态噪声，声源强度85~100dB(A)。为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的影响，评价建议采取以下的措施。

(1) 合理安排施工现场

①合理科学地布局施工现场，施工现场的固定噪声源远离敏感点，以减少对敏感点影响。

②施工现场设置施工标志，并将施工计划报交通管理部门，以便做好车辆的疏通工作，保证交通的安全、畅通。

(2) 合理设计运输路线

施工单位合理设计建筑材料等运输路线，尽可能绕开敏感点、敏感建筑物。

(3)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运输车辆在经过近距离声环境敏感点时控制车速、禁鸣，加强车辆维护，减轻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禁止夜间施工。

(4) 采取噪声控制措施

施工单位尽量选用低噪声、低振动的施工机械设备和带有消声、隔音的附属设备。加强施工机械的保养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做好宣传工作，倡导科学管理和文明施工。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且施工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具有局部影响特性，噪声影响将随着各施工区域的结束而消除。

4、固废

施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主要为拆除原有建筑产生的废砖石、废钢筋等建筑废料，废砖石可全部用于场地平整，废钢筋收集后外售资源回收单位。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定期运送至周边垃圾中转站处置。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5、生态影响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在于场地清理及建设施工对植被的直接破坏以及土石方开挖增加的水土流失。针对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态影响，项目拟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根据所在区域降雨的时间、特点和天气预报等，合理制定施工计划，在暴雨前及时对施工场地进行清理，减缓暴雨对开挖路面的剧烈冲刷，减少水土流失。

②采取临时防护措施，设置截水沟，防止下雨时裸露的泥土随雨水流入附近河流，出现大量水土流失。

③施工过程中同步建设排水管道等废水处理和排放设施，确保施工废水不外排，有效防止雨水径流造成的水土流失。

④加强临时堆土场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在其周围修建挡土墙和排水沟，降雨前适当采取措施对其进行覆盖，严禁弃土、弃渣露天堆放。

⑤合理进行施工布置，加强施工管理，严格将工程施工区控制在直接受影响的范围内，严禁随挖随倒；不得随意扩大开挖范围。

通过采取上述生态保护措施，可最大程度的降低本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恢复项目区域的生态环境。

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1.1 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废气包括砂料入库，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砂料入罐，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添加剂投加、混合搅拌、成品入仓、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等过程产生的粉尘及运输车量废气。

(1)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

1) 运输车辆废气

①车动力起尘

各站场车辆行驶过程会产生扬尘，运输道路为混凝土路面，出场车辆均进行清洗，厂区地面定时采用洒水车洒水，保持地面湿润，并及时清扫道路，在此基础上各站场汽车动力起尘较小，本环评不做定量分析。

②汽车尾气

混凝土运输车每天运输进出厂区时启动和行驶阶段会产生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NO_x 和 THC 等，由于厂区较空旷，经扩散后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本环评不作定量分析。

2) 砂料入库粉尘

机制砂及黄砂通过运输车运至厂区内砂库区进行堆放，在车辆卸料过程会产生粉尘。卸料粉尘产生量根据山西环保科研所、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经验公式进行估算：

$$Q = \frac{e^{0.61u} \times M}{13.5}$$

式中：Q-自卸汽车卸料起尘量，g/次；

u-平均风速，m/s，风速取 2m/s；

M-汽车卸料量，t，取 30。

本项目干混砂浆机制砂及黄砂总用量约为 180762.9t/a，粉尘产生量为 0.075t/a，即卸料粉尘产生量为 0.075t/a。

本环评要求密闭车间（降尘效率 80%）出入口外设干雾喷淋装置（抑尘效率 80%），可有效将车间内无组织散失的粉尘控制在车间内不外溢，最终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量为 0.003t/a。

3) 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粉尘

①砂料下料粉尘

本项目配套 1 个地下式下料仓（容积约 5m³），砂料经铲车推入下料仓中，下料仓上方设集气罩，并与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相连，随后经 1 根 22m 排气筒排放（DA002）；本次评价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 J884-2018）的相关要求，同时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出版日期 1989 年）“卸料”中“砂和砾石”的相关技术参数。根据进入料仓的物料量计算，投料粉尘产污系数为 0.01kg/t 物料，本项目干混砂浆黄砂及机制砂总用量为 180762.9t/a，下料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1.8t/a。

②黄砂筛分粉尘

黄砂经下料口下料落至振动筛筛分，筛分机受料口设有集气罩，并与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相连，随后经 1 根 22m 排气筒排放（DA002）；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筛分工序污染物排放因子为 0.08kg/t·原料，本项目黄砂用量为 90381.45t/a，则粉尘产生量约 7.23t/a。

③砂料提升转运粉尘

提升机受料口设集气罩，并与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相连，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砂料转运工序污染物排放因子为 0.08kg/t·原料，本项目砂料用量为 180762.9t/a，则粉尘产生量约 14.46t/a。

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粉尘产生量合计 23.5t/a，废气经相应集气罩收集后（收集效率 90%）经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风机风量 10000m³/h, 处理效率 99%），随后经 1 根 22m 排气筒排放。则有组织产生量 21.15t/a、产生速率 5.75kg/h、产生浓度 575mg/m³；排放量 0.21t/a、排放速率 0.06kg/h，排放浓度 6.0mg/m³，排放的颗粒物浓度均满足《河南省水泥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1953-2020）相关限值要求。

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未被收集的粉尘量为 2.35t/a，本项目拟采取以下措施控制上述工序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量：

a) 密闭车间（降尘效率 80%）及车间出口外的干雾喷淋装置抑尘（抑尘效率 80%）；

b) 下料仓为地下式设计，可有效阻隔逸散粉尘（抑尘效率 80%）；

c) 提升机置于密闭搅拌楼内，可有效阻隔逸散粉尘（抑尘效率 80%）。

经过以上措施，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0.42t/a。

4) 砂料入罐、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粉尘

①砂料入罐粉尘

本项目设 2 个砂料储罐，分别储存机制砂、黄砂，砂料储罐顶共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2），砂料入罐产生的粉尘经罐顶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风机风量 10000m³/h，处理效率 99%），汇入集气主管道（收集效率 100%），最终随 1 根 22m 高排气筒排放（编号 DA001）。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砂料入罐工序污染物排放因子为 0.08kg/t·原料，本项目砂料用量为 180762.9t/a，则粉尘产生量约 14.46t/a。

②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粉尘

本项目水泥、粉煤灰、石粉入罐工序产生粉尘，经各自相应的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3~TA005）处理后，通过 1 根 22m 高排气筒排放（编号 DA001）。

项目水泥、粉煤灰、石粉储罐年储存量为 120508.6t/a，项目设计储罐不同时充库，送料速率约为 100t/h，则充库总时间为 1205h。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关于卸粉料至高架贮仓，粉尘产生量 0.12kg/t·原料，则充库过程粉尘产生量为 14.46t/a。项目设计每个储罐罐顶呼吸孔分别连接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3、TA004、TA005），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设计为有动力除尘器，每台风机风量为 5000m³/h（总风量为 15000m³/h）。

本次评价考虑最不利情形，即砂料、水泥、粉煤灰、石粉入罐粉尘同时排放，排放时间为 1205h，经核算，排放量为 0.29t/a（0.24kg/h），排放浓度为 9.6mg/m³。

5) 添加剂投加、混合搅拌、成品入仓、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粉尘

①添加剂投加粉尘

本项目采用人工投加方式将添加剂投入混合机投料口内进行混合搅拌，产生的粉尘经混合机上部集气管收集后，引入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6）进行处理，最终随 1 根 22m 高排气筒排放（编号 DA003）。本项目添加剂用量 60t/a，使用量很小，同时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产生系数（投料工序污染物排放因子为 0.08kg/t·原料）。故添加剂投加工序粉尘产生量很小，可以忽略不计，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单独核算该工序废气源强。

②混合搅拌粉尘

本项目混合机为全密闭设置，混合机上部设置集气管，并与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6）相连，搅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引入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6）进行处理，最终随 1 根 22m 高排气筒排放（编号 DA003）。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物料混合搅拌颗粒物产污系数 $0.45\text{kg/t} \cdot \text{原料}$ ，本项目搅拌的物料量约为 30 万 t/a，则物料混合搅拌工序粉尘产生量约 135t/a。物料经管道直接落入混合机中，混合机为密闭状态，混合机上方设集气管，混合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后进入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6）进行处理（风机量均为 $50000\text{m}^3/\text{h}$ ，处理效率为 99%），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1.35t/a（ 0.37kg/h ）。

③成品入仓粉尘

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成品入暂存仓颗粒物产污系数 $0.1\text{kg/t} \cdot \text{原料}$ ，本项目成品量约为 30 万 t/a，则成品入暂存仓时粉尘产生量约 30t/a。成品暂存仓为密闭，顶部设有呼吸孔，呼吸孔与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7，风机量均为 $10000\text{m}^3/\text{h}$ ，处理效率为 99%）连接，最终随 1 根 22m 高排气筒排放（编号 DA003），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0.3t/a（ 0.08kg/h ）。

④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粉尘

根据企业设计资料，成品包装与入罐车不同时进行，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成品包装与入罐车工序颗粒物产污系数 $0.1\text{kg/t} \cdot \text{原料}$ ，本项目成品量约为 30 万 t/a，则成品包装与入罐车工序粉尘产生量约 30t/a。包装与罐车处设集气管，考虑包装或罐车罐装集气管密闭不严，粉尘收集效率取 95%，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7，风机量均为 $10000\text{m}^3/\text{h}$ ，处理效率为 99%）连接，最终随 1 根 22m 高排气筒排放（编号 DA003），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0.29t/a（ 0.08kg/h ）。

综上分析，DA003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量共计 1.94t/a（ 0.53kg/h ），排放浓度为 8.8mg/m^3 ，排放的颗粒物浓度均满足《河南省水泥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1953-2020）相关限值要求。

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未被收集的粉尘 1.5t/a，经密闭车间抑尘（降尘效率 80%）及车间出入口外的干雾喷淋装置抑尘（抑尘效率 80%），最终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量为 0.06t/a。

表 4-1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治理措施及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有组织 DA001	砂料入罐、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粉尘	颗粒物	28.92	24	960	有组织	密闭罐体(收集效率100%)+脉冲袋式除尘器(99%)	是	0.29	0.24	9.6
有组织 DA002	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粉尘	颗粒物	21.15	5.75	575	有组织	集气罩(收集效率85%)+脉冲袋式除尘器(99%)	是	0.21	0.06	6.0
(有组织) DA003	添加剂投	颗粒物	193.5	52.58	876	有组织	混合搅拌、成品入仓工序: 密闭	是	1.94	0.53	8.8

		加、混合搅拌、成品入仓、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粉尘					罐体（收集效率100%）+脉冲袋式除尘器（99%）；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工序：集气罩（收集效率95%）+脉冲袋式除尘器（99%）					
	无组织	生产过程未收集的粉尘	颗粒物	3.85	1.05	/	无组织	密闭车间（降尘效率80%）+车间出口外的干雾喷淋装置抑尘（抑尘效率80%）	/	0.48	0.13	/
1.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编号	名称	地理坐标		高度/m	内径/m	温度/℃	类型	排放标准				
DA001	DA001排气筒	111°58'47.148"E 34°44'59.553"N		22	0.18	25	一般排放口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DA002	DA002排气筒	111°58'47.255"E 34°44'59.529"N		22	0.18	25	一般排放口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DA003	DA003排气筒	111°58'47.313"E 34°44'59.475"N		22	0.18	25	一般排放口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1.3废气处理设施技术可行性分析及废气达标排放情况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1119-2020)“4.5.2.1 废气产排污环节、污染物种类、排放形式及污染治理设施”，袋式除尘器为污染治理可行技术。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砂料入库、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砂料入罐，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添加剂投加、混合搅拌、成品入仓、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粉尘经相应除尘器处理后随项目车间外相应的排气筒排放，其排放浓度满足《河南省水泥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1953-2020)相关限值要求。

1.4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净化效率0%的情况进行分析。

表 4-3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核算表

污染源	发生原因	持续时间	废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非正常 排放速 率/(kg/h)	非正常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特性
							高度/内径/温度
DA001	仓顶除尘器 发生故障	10min	25000	颗粒物	24	960	22m/0.18m/25℃
DA002	覆膜滤料袋 式除尘器	10min	10000	颗粒物	5.75	575	22m/0.18m/25℃
DA003	覆膜滤料袋 式除尘器	10min	60000	颗粒物	52.58	876	22m/0.18m/25℃

应对措施：企业应加强对净化装置定期的检修以及定期关注净化装置工作状态，发现后立即停止生产，并抢修废气治理设施，正常后方可恢复生产。

1.5 废气自行监测计划

项目干混砂浆生产属于简化管理，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进行自行监测。自行监测频次、点位如下表。

表 4-4 废气监测基本要求

生产单元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最低监测频次
干混砂浆 流水线	DA0001~DA003	颗粒物	1 次/年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及治理措施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以及绿化用水等，其中生产用水包括场地抑尘用水和车辆冲洗用水。项目供水依托厂区原有水井及无塔供水器，可满足厂区内

用水需求。

1) 生产用水

①车间门口干雾喷淋抑尘用水

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 41/T385-2020) “表 43 公共设施管理业用水定额”，按“道路和场地喷洒”用水定额通用值 $[2.0\text{L}/(\text{m}^2\cdot\text{d})]$ 的 50%计，车间门口喷淋面积约 20m^2 ，则场地抑尘用水量为 $4.6\text{m}^3/\text{a}$ ，抑尘用水全部蒸发损耗。

②车辆冲洗用水

项目每年原料输入量及产品输出量约为 60 万 t/a，载重量 30t/车，每天进出车辆约为 87 辆。项目在厂区大门口处设置有车辆冲洗装置，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每车次用水量约为 20L，则车辆冲洗年用水量为 $400\text{m}^3/\text{a}$ ，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重复利用不排放，并定期补充新鲜用水，补充量约为 $40\text{m}^3/\text{a}$ 。

2) 绿化用水

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 41/T385-2020) “表 43 公共设施管理业用水定额”，按“绿地浇灌（豫西区）”用水定额通用值为 $0.65\text{m}^3/(\text{m}^2\cdot\text{a})$ ，项目绿化面积约 400m^2 ，则绿化用水量约为 $260\text{m}^3/\text{a}$ ，绿化用水全部自然损耗。

3) 初期雨水

项目运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原料的洒落，会对厂区地面造成一定的污染，因此，需要将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初期雨水计算采用三门峡市暴雨强度计算公式：

$$q=[1046(1+1.25\lg P)]\div[(t+4.62)^{0.661}]$$

其中：q—设计暴雨强度， $\text{L}/(\text{s}\cdot\text{ha})$

P—设计降雨重现期（年），取 1 年；

t—降雨历时（分钟），取 10 分钟；

单次初期雨水水量计算公式为：

$$Q=q\psi Ft$$

式中：q—暴雨强度， $\text{L}/(\text{s}\cdot\text{ha})$ ；

ψ —径流系数，取 0.9；

F—汇水面积， ha；

t—收水时间， min；

根据上式可计算出项目所在区域的暴雨强度为 177.59L/（s·ha），项目厂区汇水面积为约 25000m²，初期雨水收水时间考虑为降水历程的前 10min，根据上述公式，可计算出单次初期雨水量约为 33.84m³，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等，初期雨水经收集池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4) 生活用水

职工均为附近村民，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无食堂废水产生，生活用水主要为职工洗漱等用水。运营期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用水量按《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 41/T385-2020）90L(P·d) 的 50%计，生活污水以 0.8 的排污系数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72m³/d（216m³/a），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

综上，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初期雨水经收集池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

3、固废环境影响分析及治理措施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收尘灰、黄砂筛上物和职工生活垃圾。

（1）废包装材料：本项目使用的原料中，外加剂为袋装，外加剂在人工拆包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材料。外加剂使用量约为 60t/a，包装规格均为 50kg/袋，在拆包过程中产生废包装材料约为 1200 个，单个包装袋约 0.1kg，计产生废包装材料约 0.12t/a，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由原供应商回收利用。

（2）除尘灰：根据前述工程分析，生产过程中除尘器处理废气时收集的除尘灰为 241.13t/a，其成分均与项目原料相同，收集后作为产品外售。

（3）筛上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黄砂筛分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筛上物，其成分主要为大颗粒砂石，其产生量约为 1084t/a，收集后外运做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填料。

（4）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230d，生活垃圾产生量 0.5kg/人·d，

计 2.3t/a，生活垃圾设置密闭式垃圾收集桶，统一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见下表。

表 4-5 全厂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环节	属性	物理性质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处理措施
1	废包装材料	外加剂投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	0.12	一般固废暂存区	收集后由原供应商回收利用
2	除尘灰	除尘		固态	241.13	/	收集后作为产品外售
3	筛上物	筛分		固态	1084	一般固废暂存区	外运做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填料
4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固态	2.3	垃圾桶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及治理措施

4.1 噪声源强分析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有搅拌机、风机、提升机等设备噪声，源强 80~85 [dB(A)]。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值及治理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4-6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 /（dB(A)/m）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振动筛	85/1	选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4.5	10.5	11.5	8.6	66.3	全天	20	46.3	54.42	1m
2		双轴无重力混合机	85/1		9.2	3.0	6.2	9.2	65.7	全天	20	45.7		
3		仓顶除尘器 1#	85/1		12.5	10.5	14.0	10.5	64.6	全天	20	44.6		
4		仓顶除尘器 2#	85/1		15.5	10.5	18.0	13.2	62.6	全天	20	42.6		
5		仓顶除尘器 3#	85/1		18.5	10.5	18.0	17.0	60.4	全天	20	40.4		
6		脉冲袋式除尘器 1#	85/1		17.0	7.5	18.0	16.3	60.8	全天	20	40.8		
7		散沙板链提升机	80/1		8.5	11.5	16.5	9.7	60.3	全天	20	40.3		
8		主机板链提升机	80/1		10.5	7.0	17.0	9.3	60.6	全天	20	40.6		
9		脉冲袋式除尘器 2#	85/1		10.5	6.5	13.5	10.5	64.6	全天	20	44.6		
10		脉冲袋式除尘器 3#	85/1		12.0	6.5	1.2	11.3	63.9	全天	20	43.9		
11		螺旋输送机 1#	85/1		15.0	10.2	0.5	14.5	61.8	全天	20	41.8		
12		螺旋输送机 2#	85/1		17.5	10.2	0.5	16.5	60.7	全天	20	40.7		
13		螺旋输送机 3#	85/1		16.5	7.2	0.5	16.0	60.9	全天	20	40.9		
14		散装机	80/1		9.2	3.0	4.0	9.2	60.7	全天	20	40.7		
*以车间西南角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4.2 噪声影响及达标分析

为说明项目营运过程中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21）的技术要求，本次评价采取导则上的推荐模式进行预测。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口）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L_{p1}-(TL+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口）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口）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图 4-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2）声级计算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衰减计算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基本公式：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根据项目平面布置图，各噪声设备经采取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到达各厂界外1m处的噪声预测值见下表。具体见下表：

表 4-7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噪声源	最近距离（m）	本项目贡献值 dB(A)	执行标准
东厂界	生产车间	23	27.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南厂界		12	32.8	
西厂界		38	22.8	
北厂界		46	21.2	

本项目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3 噪声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内容，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点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厂界	4	等效声级 $L_{eq}(A)$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利用现有空厂房，厂区地面已做好硬化，项目拟对主要产生废气污染物

的生产设施采取密闭或半密闭式集气并配套废气治理设施，对可能因垂直渗漏造成地下水、土壤污染的废水处理设施、储罐区域等、按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其他区域进行一般或简单防渗。

7、生态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次不进行生态影响分析。

8、电磁辐射

不涉及。

9、环保措施投资及“三同时”一览表

本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36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9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一览表

阶段	项目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扬尘污染	施工场地全封闭设置围挡墙；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进行地面硬化，定期洒水；出入车辆冲洗干净；施工中建筑物用围帘封闭；物料堆放点相对集中，并采取遮盖、洒水等防尘措施；按照《河南省空气重污染应急管理办法（试行）》预警级别，选择施工方式	0.5
	废水	施工废水	三格式沉淀池处理，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	/
	噪声	施工机械噪声	使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计划及进度；建筑工地四周设围挡；对施工工地加强管理	3.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项目区内设垃圾箱，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中转站处理	0.5
营运期	废气	砂料入仓粉尘	车间密闭，并在项目车间出入口外设干雾喷淋装置，可有效将车间内无组织散失的粉尘控制在车间内不外溢	50
		汽车运输废气	运输道路为混凝土路面，新建车辆冲洗装置 1 台，厂区地面定时采用洒水车洒水，保持地面湿润，并及时清扫道路	2
		砂料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粉尘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	5
		砂料入罐粉尘	机制砂、黄砂共用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2）	5
		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孔	分别自带 1 套仓顶除尘器（TA003~TA005）	15

		粉尘		
		添加剂投加、混合搅拌粉尘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6）	<u>20</u>
		成品入仓、包装、入罐车粉尘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7）	<u>5</u>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	<u>1</u>
		车辆冲洗废水	在厂区进门口处设置 20m³ 的两级沉淀池（两级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u>4.0</u>
		初期雨水	厂区西部地势最低处口设置 1 座 40m³ 初期雨水收集池，初期雨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u>3.0</u>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距离衰减	<u>1.0</u>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1 个 20m² 一般固废暂存区	<u>1.0</u>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箱，若干个	<u>1.0</u>
	环境监测		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	<u>10</u>
			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u>10</u>
	合计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砂料入罐, 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粉尘排放口)	颗粒物	机制砂、黄砂共用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 (TA002) +22m 排气筒 (DA001); 水泥、粉煤灰、石粉仓顶呼吸分别自带 1 套仓顶除尘器 (TA003~TA005) +22m 排气筒 (DA001)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表 1;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 -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
	DA002 (砂子下料、黄砂筛分、砂料提升转运粉尘排放口)	颗粒物	脉冲袋式除尘器 (TA001) +1 根 22m 高排气筒 (DA002)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表 1;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 -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
	DA003 (添加剂投加、混合搅拌、成品入仓、成品包装、成品入罐车粉尘排放口)	颗粒物	脉冲袋式除尘器 (TA006~TA007) +1 根 22m 高排气筒 (DA003)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表 1;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 -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
	厂界	颗粒物	生产车间密闭; 车间出入口外设干雾喷淋装置; 输道路为混凝土路面, 新建车辆冲洗装置 1 台, 厂区地面定时采用洒水车洒水, 保持地面湿润, 并及时清扫道路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表 2

地表水环境	车辆冲洗废水	SS	在厂区进门口处设置 1 座 20m ³ 的两级沉淀池（两级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
	生活污水	SS、COD、BOD、氨氮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肥田利用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外加剂投料工序产生的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由原供应商回收利用；除尘其成分均与项目原料相同，收集后作为产品外售；筛分工序产生的筛上物收集后外运做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填料，生活垃圾设置密闭式垃圾收集桶，统一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空厂房，厂区地面已做好硬化，项目拟对主要产生废气污染物的生产设施采取密闭或半密闭式集气并配套废气治理设施，对可能因垂直渗漏造成地下水、土壤污染的废水处理设施按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其他区域进行一般或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当地环保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装置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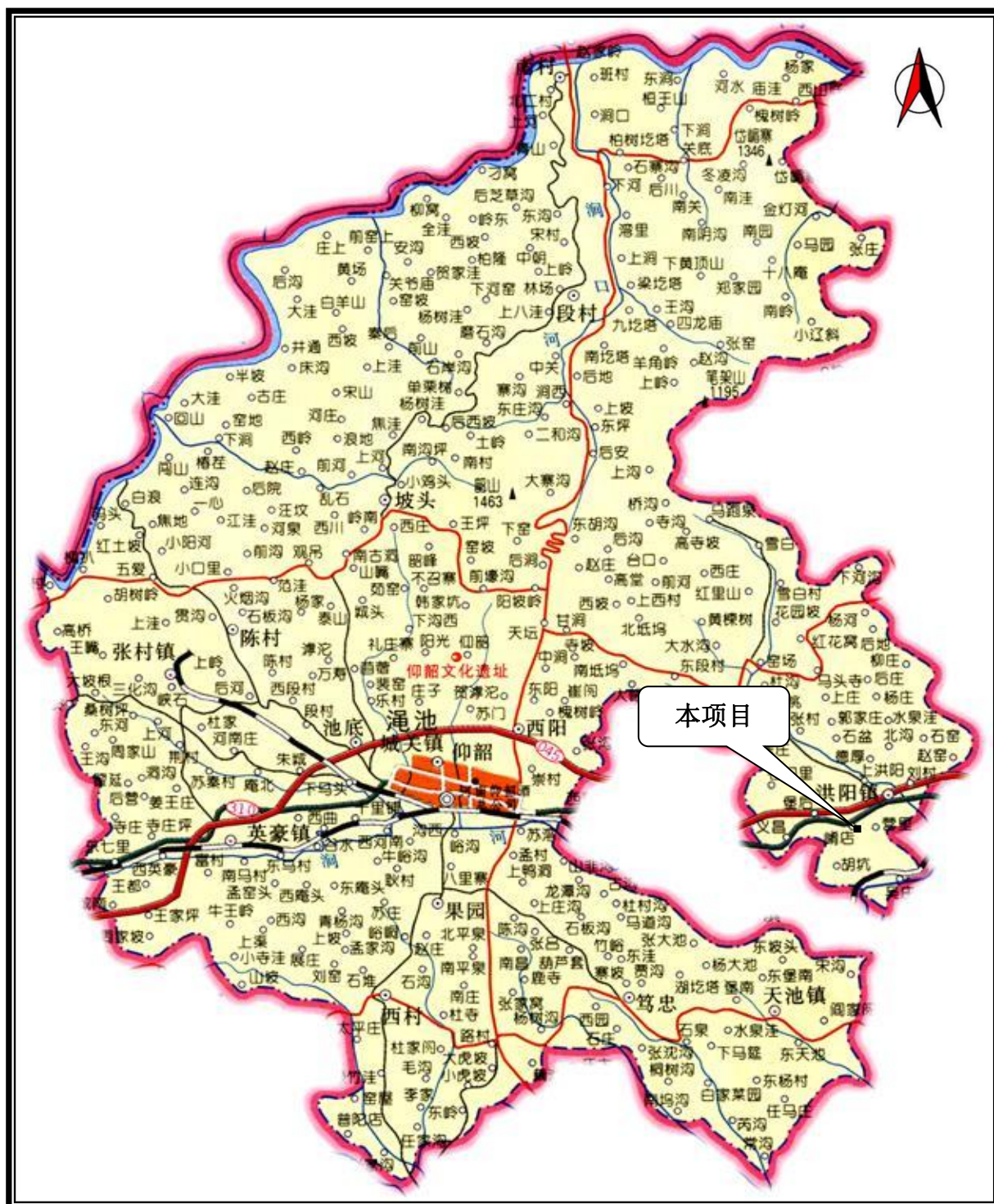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成熟可靠,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全厂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在认真落实工程设计及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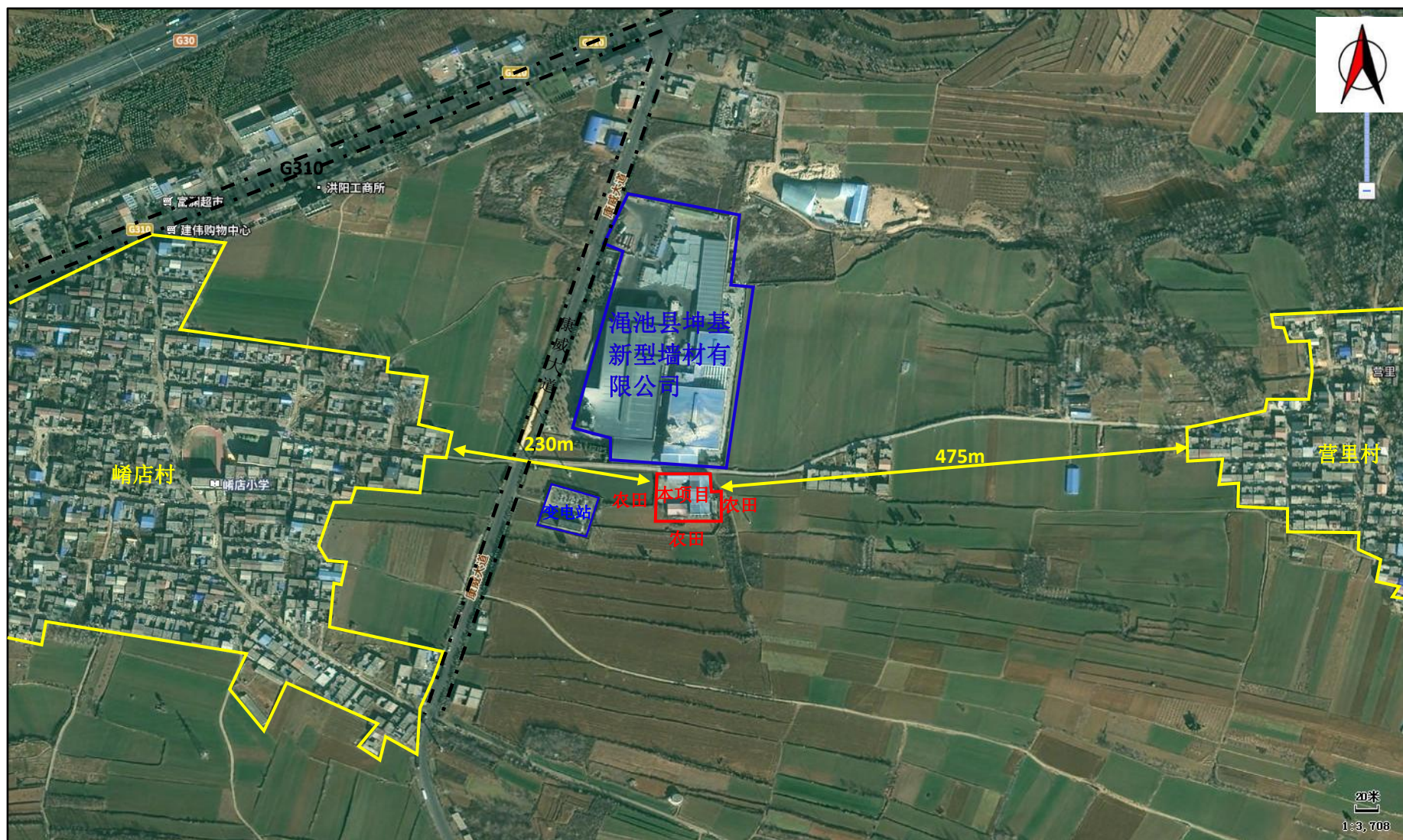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2.44	/	2.44	+2.44
	SO ₂	/	/	/	/	/	/	/
	NO _x	/	/	/	/	/	/	/
废水	COD	/	/	/	/	/	/	/
	BOD	/	/	/	/	/	/	/
	SS	/	/	/	/	/	/	/
	NH ₃ -N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筛上物	/	/	/	1084	/	1084	+1084
	除尘灰	/	/	/	241.13	/	241.13	+241.13
	废包装袋	/	/	/	0.12	/	0.12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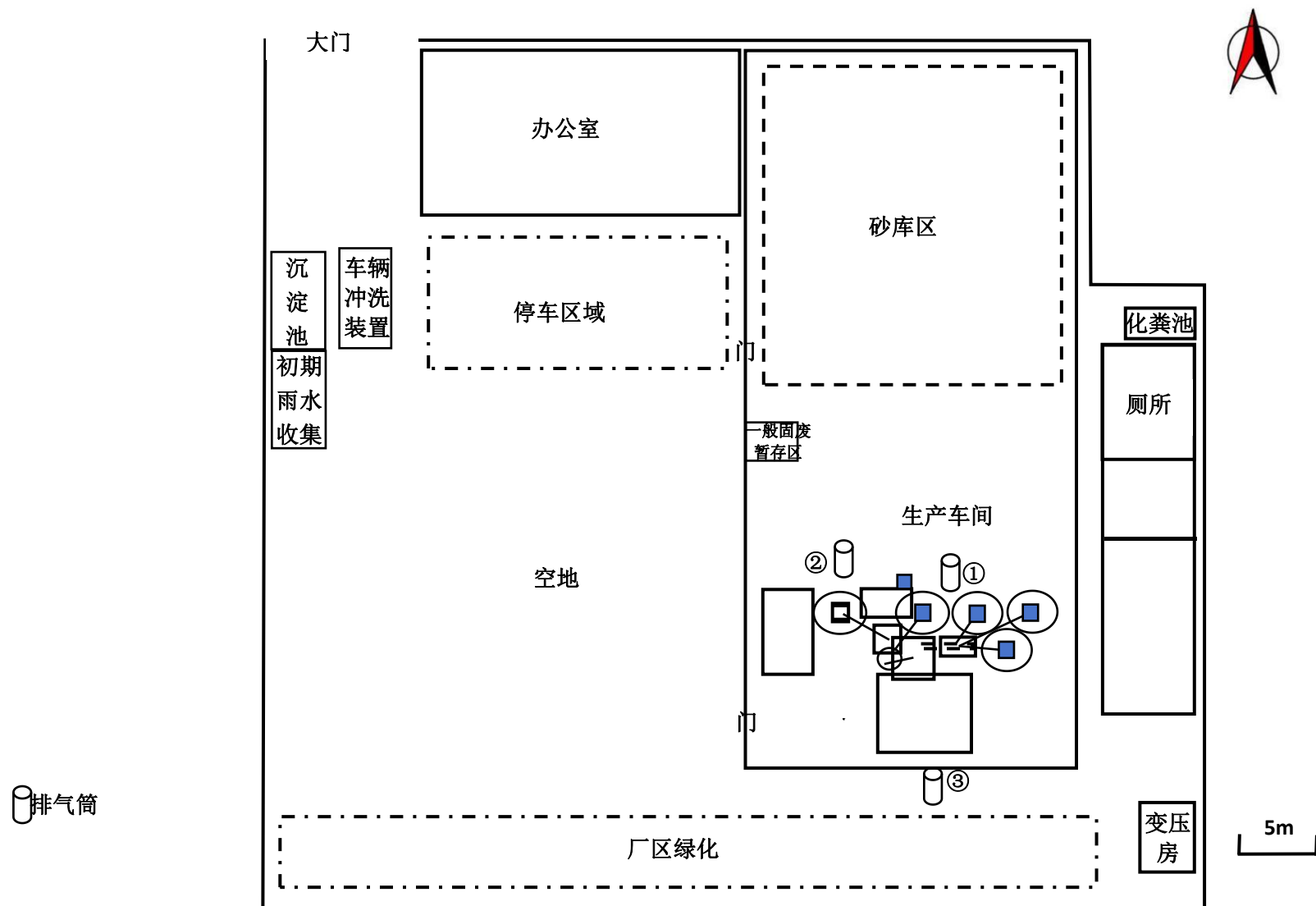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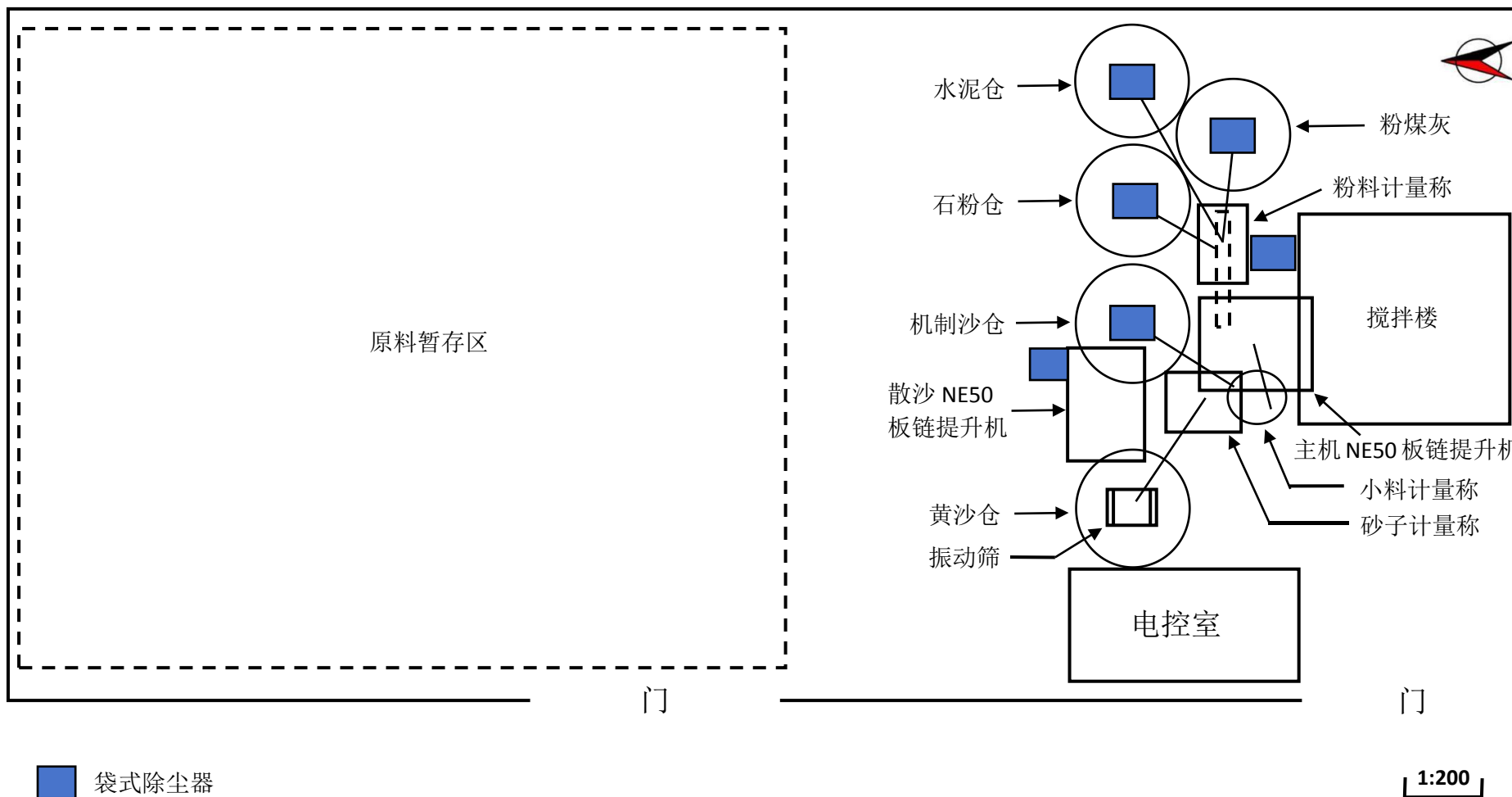
附图一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三 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本项目车间平面布局图



附图五 本项目在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系统中的位置



厂区西侧 耕地



厂区北侧 乡村道路



厂区东侧 耕地



厂区南侧 空地



现有厂房



现有厂房

附图六

本项目厂区及周边环境照片

附件一 委托书

委 托 书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对我单位“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请贵公司接收委托后尽快组织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书面合同时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3 日



附件二 备案证明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01-411221-04-05-931681

项目名称: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1221MAD5JWE99H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崤店村东1号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厂房占地3000平方, 建年产30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主要有厂房及配套办公室, 实验室等。主要原材料为水泥, 尾矿砂石, 添加剂, 粉煤灰。生产工艺为投料——计量——提升——搅拌——装车出库。主要设备有搅拌主机, 提升机, 除尘器, 储存罐, 空压机, 全自动包装机。全套设备采用密封全自动生产。投资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建成后年产值为1.2亿元, 年缴税约为1000万元, 可带动当地就业25人, 主要市场面向周边以及郑州, 洛阳等大城市, 可实现300公里范围内当天发货当天抵达, 市场前景良好。项目为固废利用项目, 实现变废为宝, 为三门峡创建无废城市贡献力量。

项目总投资: 8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为允许类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4年01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21MAD5JWE99H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登记机关 2023 年 12 月 08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郭光辉	住所	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洪阳镇峭店村东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水 泥制品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保温材料 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 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 设（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附件四 租赁协议

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现就乙方承租甲方厂区有关事项,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渑池县洪阳镇崤店村东1号的土地的使用权(包含地上附属车间、仓库、办公(宿舍)楼、变压器、水井及现有全部附属设施设备等,具体见本合同后附的资产交接表、附原状照片)出租给乙方使用。出租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日至2034年4月30日止。

二、甲方承诺该出租土地具有合法手续,甲方具有完全处分权利,甲方作为该土地产权所有人、授权委托人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该厂房的房地产权证产权单位委托出租的证明及法律所规定的其他权利人证明;并已告知乙方该厂房已未设定抵押。在出租给乙方期间如果出现因甲方造成的纠纷或者被司法查封,完全由甲方承担责任并由其出面解决。

三、租赁期限和交付日期:

1、租赁期限为10年,租赁日期自2024年5月1日起至2034年4月30日止。甲方于2024年2月1日前向乙方交付该厂房和按本合同附件中约定的有关设施设备等,甲方配合乙方对变压器进行过户,无需收取任何费用。

2、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返还该厂房和有关设施设备。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则应于租赁期满前 6 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属甲方免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过渡时间，该期间乙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四、租金及租金的支付方式和限期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区每年的租金为人民币 210000 元（大写：贰拾壹万圆整），每一年支付一次，每次支付 210000 元（大写：贰拾壹万圆整）。该厂房土地所产生的使用税、费等由甲方承担。

甲方在院内设备若继续生产，每年减房租 3 万元。

2、该厂区租金 5 年内不变。之后根据市场形势，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3、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为银行即期汇票、货币资金或现汇。租金的交纳为每年的 4 月 20 日前，由乙方向甲方一次性足额汇转或现付下一年度的租金。即：2024 年 4 月 20 日前乙方缴纳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的租金，2025 年 4 月 20 日前缴纳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租金，以下年度租金的缴纳以此类推。

五、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及厂房必须进行合法的生产经营，不得有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并终止合同，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产生的所有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六、经甲方双方协商同意，乙方可根据其生产需要对厂房或设施进行改扩建，加高厂房部分在合同期满后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

也不再恢复原状。在厂区内安装或增加设备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阻挠施工。否则，视为甲方违约，除退还租金外，还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其他未进行改造或增加、拆除的设施设备乙方须保持原物原貌（自然折旧除外），并负有免费看管责任。如有遗失、丢失、损坏的，乙方须按照市场即时价格进行赔偿。

乙方拆除甲方院内高度约 3 米面积约 200 平方的成品车间，须在甲方厂区内重建高度为 5 米面积为 500 平方左右的彩钢单板车间，地坪为 15 厘米厚，甲方承担车间内装修及水电铺设相关费用。新建车间过程中，若因土地问题造成的延迟修建或强拆，由甲方负全责，与乙方无关，乙方不再另行为甲方建设其他车间。

七、根据乙方工作需要，在乙方办理环评、安全、工商注册、税务、发改委备案、变压器过户等手续时，甲方须协助乙方办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甲方按时足额收取租赁费，不向乙方提供发票。

九、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以及因安全生产事故造成他人伤害损害的，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与甲方无关。

十、租赁地块甲方交付乙方之前，必须处理完之前的债权债务，不得有隐瞒事项，一旦交付，视为甲方全部处理完债权债务。若因此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的，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堵门等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每日 5000 元损失费。

十一、在租赁期间，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外围工农关系，不得因租

赁地块之前纠纷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否则，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十二、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届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 30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全部拆走，并将租赁范围内的设施全部交还甲方（除改造拆除部分外）。

十三、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乙方拆除自有设备自行离场。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甲乙双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附件二：甲方法人及股东身份证复印件，乙方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甲乙双方资产交接表

附件四：甲方土地手续及缴费凭证

甲方（盖章）

法人或代理人签字：

电话：13949702002 马立民

2024年1月24日

乙方（盖章）

法人或代理人签字：

电话：

2024年1月24日



附件五 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不再生产承诺书

承 诺 书

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于2012年投资建设了“年产4万吨流延膜及无纺布项目”，该项目位于浉池县洪阳镇嵴店村。因市场形势等原因，现郑重承诺如下：我公司对“年产4万吨流延膜及无纺布项目”生产线所有生产设施予以拆除，不再生产，特此承诺！

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1日



附件六 用地性质证明

关于申请查询洪阳镇嵕店村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用地规划情况的复函

洪阳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关于申请查询洪阳镇嵕店村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用地性质的函》收悉。经查询，洪阳镇嵕店村河南图美工贸有限公司用地位于洪阳镇嵕店村，占地面积约为 9.82 亩，依据原《洪阳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在允许建设区范围内，符合原《洪阳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依据《澠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该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澠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项目实施前需完善土地规划等相关手续，方可开工建设。



附件七 确认书

确认书

由我公司投资建设的“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经我单位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拟建项目实际情况一致；我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负全部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2024 年 3 月 27 日，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渑池分局在渑池县主持召开了《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编制单位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负责报告表的技术评审。与会人员实地察看了项目厂址及周围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的介绍和编制单位对报告表编制内容的汇报，经认真咨询、讨论，形成如下技术审查意见。

一、工程基本情况

据报告表介绍，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位于渑池县洪阳镇嵕店村，项目投资 8000 万元，占地面积 3000m²，主要原料为水泥、尾矿砂石、添加剂、粉煤灰。主要生产工艺包括投料-计量-提升-搅拌-装车出库，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搅拌主机、提升机、除尘器、储存罐、空压机和全自动包装机等。

该项目已在渑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401-411221-04-05-931681，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产业政策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要求。

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 W230m 的嵕店村。

二、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王亚运（信用编号：BH052262）参加会议并

进行汇报，专家现场核实其个人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三个月内社保缴纳记录等）齐全，项目现场踏勘相关影像齐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齐全。

三、报告表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基本符合技术指南要求，产污环节的分析及评价因子的筛选符合项目特点，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报告表应修改完善内容

1、完善项目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关要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千吨万人”饮用水源保护相符性分析；结合国土空间规划成果，核实占地类型，完善选址合理性分析。

2、完善依托图美工贸现有设施可行性分析；明确原料机制砂含水率，完善主要生产设备和仓储设施一览表，明确物料周转周期，补充装备和产能匹配性分析。

3、结合同类项目运行数据，核实粉状物料上料速率、各工序运行制度和产品包装量，完善产排源强核算，校核各工序废气量和排气筒高度；细化物料车间内输送方式，完善粉尘无组织控制措施。

4、补充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中监测监控要求，核实环保投资，完善总平面布置图等附图附件。

专家组组长：



2024年3月27日

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根据 2024 年 3 月 27 日《三门峡惠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报告表需要修改完善内容如下表：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修改页码
1	完善项目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关要求、“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千吨万人”饮用水源保护相符性分析；结合国土空间规划成果，核实占地类型，完善选址合理性分析。	已完善项目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关要求、“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千吨万人”饮用水源保护相符性分析；已补充完善项目选址符合性分析	P6-P7、 P16
2	完善依托图美工贸现有设施可行性分析；明确原料机制砂含水率，完善主要生产设备和仓储设施一览表，明确物料周转周期，补充装备和产能匹配性分析。	已完善依托图美工贸现有设施可行性分析；已补充完善原料机制砂含水率，并完善主要生产设备和仓储设施一览表，已补充明确物料周转周期及装备和产能匹配性分析	P21-P25
3	结合同类项目运行数据，核实粉状物料上料速率、各工序运行制度和产品包装量，完善产排源强核算，校核各工序废气量和排气筒高度；细化物料车间内输送方式，完善粉尘无组织控制措施。	已结合同类项目运行数据，核对了粉状物料上料速率、各工序运行制度和产品包装量；已完善产排源强核算，已校核各工序废气量和排气筒高度；已细化物料车间内输送方式；已完善粉尘无组织控制措施	P29-P30； P43-P49
4	补充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中监测监控要求，核实环保投资，完善总平面布置图等附图附件	已补充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中监测监控要求；已核实环保投资并完善总平面布置图等附图附件	P56-P59

在修改过程中，除上述表中内容外，报告表中相关内容也进行了相应修改完善。